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饶平县公安局联饶派出所食堂改造项目-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饶平县公安局
3	中介服务名称	预算编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资质。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对该项目进行预算编制服务，按照要求出具预算编制。计划在 2026 年开始施工，建设内容：饶平县公安局联饶派出所食堂改造等，建设地点：饶平县公安局联饶派出所，预计总投资金额：244859.29 元。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饶平县联饶镇。 2. 提供服务的方式：按双方合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按粤价函〔2011〕742 号文的收费标准执行，（饶府规〔2024〕2 号文）金额下浮 20% 的计算标准计算。
8	服务时间	无要求，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按签订合同为准。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出现的一切争议及因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如仍有分歧，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争议。
13	备注	无

